

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在召开期间无新增、否决或变更议案事项。

二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0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5 月 6 日在公司十一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举行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含股东代理人）共 3 人，代表股份 41,091.49 万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55,091.47 万股）的 74.59%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。由于公司任慧英董事长因公出差，不能参加会议，经任慧英董事长提议，公司董事推举，由李家巍董事主持会议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 2007 年度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公司监事会 2007 年度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公司独立董事 2007 年度工作述职报告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“辽宁出版策划有限责任公司项目”实施主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

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9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1,091.4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郭琦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均为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
2.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有关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详细内容可查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 年 5 月 6 日